

海口市龙华区农业农村局

海龙农函〔2021〕2号

海口市龙华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海口市龙华区2021年森林防火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函

各镇人民政府：

现将《海口市龙华区2021年森林防火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组织开展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工作。

附件：海口市龙华区2021年森林防火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

海口市龙华区农业农村局

2021年1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联系人：林政雄，联系电话：13876199760）

海口市龙华区关于 2021 年森林防火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

当前，我区已进入春季森林防火特险期。为切实从源头上防范化解森林火灾重大风险，统筹做好 2021 年森林防火工作，要求从 1 月 11 日至 6 月 11 日在全区范围开展森林防火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特别是加强禁火期中春节、清明节、农村公期、博鳌年会和五一节前后的森林防火野外火源专项治理。现结合我区农业农村工作实际，制定本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控重大风险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重要批示要求，深刻汲取国内外森林大火教训，对农事用火、祭祀用火、林业生产用火等引发火灾的主要顽疾进行集中治理，建立健全火灾隐患自查自纠长效机制，筑牢火灾防控的人民防线，真正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坚决杜绝森林草原火灾在同一时段多点爆发、同一地区持续多发，坚决遏制人为原因引发森林草原火灾多发态势，严防重特大森林草原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保持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安全环境。

二、组织领导

为保证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落到实处，成立海口市龙华区

农业农村局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工作小组，海口市龙华区农业农村局局长王禄庄任组长，负责统筹指导开展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工作。

三、治理内容

（一）农事用火。重点治理高火险天气林田交错地带烧田埂、烧杂草、烧秸秆、烧灰积肥、烧垃圾、烧垦开荒等农事用火失管失控问题。治理源头管控不到位，对违规农事用火不劝阻、不报告。治理脱离群众路线，对林牧农不宣传、不发动。治理对违规用火管理“宽松软”问题，听之任之、放任自流。

（二）祭祀用火。重点治理林内、林缘烧纸钱、烧香点烛等违法用火问题。治理宣传引导、综合管控不到位，未采取有效措施疏堵结合。

（三）林业生产用火。重点治理违规炼山造林、计划烧除、烧疫木、点烧隔离带等隐患问题。治理落实法律法规不到位，未实施生产性用火审批制度，或用火审批制度不严格。治理生产性用火未在合适的天气条件下实施、未开设隔离带、未组织足够人员看守等不按规程操作问题。治理有关部门对违规生产性用火监管缺位、处罚不严问题。

（四）其他治理内容。加强对穿越林区输配电线路断线、短路、绝缘子脱落等引发森林火灾隐患问题的治理。加强对野外吸烟人群教育不到位、不监管问题的治理。加强对智力障碍、精神

病患者和未成年人监护责任落实不到位，玩火弄火引发森林草原火灾问题的治理。加强对林区民居、村组和重要设施周边可燃物清理不到位，造成家火上山、山火进家问题的治理。

四、治理措施

（一）强化宣传教育，倡导主动防火。充分发挥“互联网+森林草原防火督查”系统作用，结合《海口市人民政府森林禁火令》和《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政府森林禁火令》要求，创新工作方法，坚持群防群治，线上线下教育并重，推进宣传教育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营造浓厚防火氛围，构筑全民思想防线。注重普法宣传，开展警示教育，以案说法，以案释法，让知法、懂法、守法成为日常习惯，提升群众法治观念。

（二）坚持疏堵结合，推动规范用火。健全生产性用火审批、监烧制度。高火险时段及市、区政府《森林禁火令》明确的相关区域，禁止一切野外用火。

（三）加强重点管控，严防意外跑火。对重点区域、重点部位的农作物秸秆，组织人力、物力集中清理。

（四）依法快速查处，严惩故意纵火。加大执法监督力度，严格管控野外用火，严厉打击人为纵火。火灾发生后，同步侦办火案，迅速查明原因，依法严惩肇事者。

（五）抓好监测预警，先期准确识火。加强形势研判，完善预警机制，及时发布高火险信息，做到因险设防、因险施策。加

强火灾监测，强化日常巡护，细化应急响应措施，确保火灾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六）加强应对准备，早期快速灭火。完善应急预案，备足物资装备，科学前置力量，确保闻令而动、有火即出，在火灾萌发阶段快速到位，坚决“打早、打小、打了”。树立安全扑打、科学施救理念，火情不明先侦察，气象不利先等待，地形不利先规避。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职责。各镇林业部门要认真履行森林火灾预防相关工作，充分发挥“互联网+森林草原防火督查”系统作用，结合《海口市人民政府森林禁火令》和《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政府森林禁火令》要求，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日常检查、防火设施建设和火情早期处置工作；农业部门要加强林地边的农事用火宣传教育和管理工作，防止跑火引发森林火灾，切实做好我区森林火灾防控各项工作。

（二）聚焦重点发力，强化源头治理。各镇要借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验，全面把牢易失控关口，盯紧易发生风险部位，确保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死角、不留盲区。要全力扭转“旧常态”惯性思维，杜绝火源管控老生常谈、不见成效。要注重重点面统筹，突出重点地区、重点部位、重点方向。要盯住重点人群，落实监护责任，不漏一户、不漏一人。

（三）把握特点规律，创新治理方法。各镇要认真研究火灾成因，摸清火情规律，找准问题根源，坚决破解“管不住”的症结。要注重标本兼治，不断健全法规制度，实施依法治火、依法管火。要注重长短结合，探索建立隐患问题自查自纠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常抓不懈。

附表：2021年禁火期龙华区森林火灾野外火源检查治理台账登记表